

# 医疗事故防范与上报制度 医疗机构终止妊娠申请及登记报告制度(通用5篇)

在日常的学习、工作、生活中，肯定对各类范文都很熟悉吧。范文怎么写才能发挥它最大的作用呢？接下来小编就给大家介绍一下优秀的范文该怎么写，我们一起来看一看吧。

## 医疗事故防范与上报制度篇一

为了本院的胎儿性别鉴定和施行终止妊娠手术工作监督管理，特制定本制度。

三、妊娠14周以上的终止妊娠手术的，必须办现住院手续，须持有计划生育部门的证明，经医院分管领导批准方可实施手术。

四、实施妊娠14周以上的终止手术，需严格实行凭证手术。凡实施妊娠14周以上的终止手术，必须查验相关证明并登记。

查验和登记相关证明按如下规定进行：

- 1、不符合生育条件的，20周岁以下凭本人身份证或户口簿施术。20周岁以上的查验乡、镇或是街道办计生行政部门出具的相关证明。
- 2、孕妇离婚、丧偶等原因要求终止妊娠的查验受术者本人身份证及县级以上计生行政部门出具的相关证明。
- 3、属于医学需要做性别选择终止妊娠的，查验和登记受术者身份证和经省卫生行政部门批准的产前诊断中心出具的相关证明。

## 医疗事故防范与上报制度篇二

根据及中华人民共和国卫生部令及人禽流感疫情报告管理方案等相关规定，特制定，希望相关科室严格遵照执行。

- 1、建立健全医院各科室疫情报告管理组织，发挥疫情报告管理组织的职责。
- 2、各科医生在医疗诊治中如发现甲类传染病鼠疫、霍乱及乙类传染病中的传染性非典型性肺炎、人感染高致病性禽流感、炭疽中的肺炭疽、脊髓灰质炎、白喉、流行性出血热的患者、病原携带者或疑似患者，立即报告感染办公室、医务处，填写传染病卡片由传染病疫报告员4小时内通过传染病疫情监测信息系统进行报告。对其他乙类传染病及病原携带者应于12小时内通过传染病疫情监测信息系统进行报告。对丙类传染病于24小时内通过传染病疫情监测信息系统进行报告。
- 3、各科医生应认真及时填写传染病卡片，并在传染病登记本上登记后，立即报告感染办公室，不得迟报、漏报。传染病检查员每日对疫情情况进行检查审核，立即网络直报。门诊医生要认真逐项填写门诊日志，姓名、性别、身份证号、出生日期、年龄、工作单位、联系电话、职业、现住址、发病日期、初诊、诊断日期等不得漏项，字迹清楚。并用红笔注明“报卡”。住院医师应在住院患者出入院登记本上用红笔注明“报卡”。化验室、放射科建立传染病登记本，防止漏登、漏报。
- 4、各科建立的门诊工作日志登记及传染病本要保存三年。
- 5、各科由传染病监控员检查门诊医师工作日志及病区患者出入院登记本是否填写齐全，传染病是否漏报、迟报。
- 6、认真执行肺结核病疫情报告归口管理程序，经治医生发现疑似或者确诊的肺结核患者(含结核性胸膜炎)必须立即报卡，

12小时内网络直报。同时将患者转到结核病防治所并做好记录。如遇有患者大咯血、自发性气胸及其他严重合并症，可待患者病情稳后再转诊，不得擅自收治。放射科发现疑似肺结核或确诊活动性肺结核时进行登记。并将报告结果直接交给主治医师，以防报告丢失、患者走失。

7、定期对全院工作人员、就诊患者进行传染病的防治宣育。定期对全院医护人员进行传染病知识的培训。对新毕业、新调入及进修人员进行上岗培训，考核合格后方可上岗。

8、传染病管理人员，每日要对全院传染病报卡进行登审核，当日立即报出，最迟不得超过24小时。每月对全院门诊医师工作日志、患者出入院登记、病历、处方等进行检查，检查检验科工作记录及放射科传染病登记本，杜绝传染病迟报、漏报等现象。

9、如发现传染病漏报1例要扣罚当事人当月奖金50元，传染病登记不认真或迟报疫情者，予以通报批评。

10、感染办公室要对传染病情报告工作进行检查，定期向相关科室、部门反馈情况，改进工作。

## **医疗事故防范与上报制度篇三**

1、提高认识：提高师生卫生意识是防病的基础，要做到“早发现、早报告、早治疗、早隔离”，并实行接触人群的健康监察与有相关体征人群医务监察，是控制传染病蔓延与流行的重要措施。

2、加强组织领导：幼儿园成立园长、主任、班级教师、卫生保健教师组成的幼儿园健康促进领导小组，实施对传染病预防等幼儿园卫生工作的领导，及处理突发事件。

3、常规工作分工：

(1) 由保健医负责日常的传染病预防工作，采取多种形式进行宣传教育，使师生了解传染病的预防与相关的体能锻炼知识，从小培养良好的卫生习惯，积极参与体育锻炼，不断提高公共卫生、个人卫生意识。

(2) 利用家长学校、幼儿园广播、网页、宣传板等，向师幼、家长、社会宣传有关传染病的防治知识，取得家长的支持，配合做好防治工作。

(3) 后勤主任与保健医负责幼儿园室内外、校园环境的卫生打扫及检查指导，对一些易忽视的卫生死角，加强督查，组织人力，进行经常性清扫，确保园内环境的整洁。检查结果与考核挂钩。

(4) 加强幼儿园卫生长效管理，由保育员、班主任协助保健室坚持晨检工作。

(5) 由保健医对体检异常者进行跟踪了解，督促就医，及时反馈诊断结果，采取相应措施。

1. 保育员、班级教师负责每天对本班幼儿健康状况动态观察，发现与某些传染性疾病相关的症状或因病缺课情况，应询问幼儿健康状况并做好相应记录，如病例数超过正常时，应及时报告保健医，并提供班级幼儿的基本情况。对班级幼儿的发病情况作动态了解，每天2次报告保健医。

2. 保健医负责每天检查晨检情况，并记录归档。出现传染病疑似病例时，负责及时将发生地点、时间、主要病征、发病人数、发病班级、可能原因、采取措施、现状和趋势向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和教育行政部门报告。负责对出现症状的幼儿进行暂时隔离，必要时护送相关医院就诊。负责每天2次接受班主任晨检情况，统计后上报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和教育行政部门。

3. 对病愈返园的幼儿，返园当天必须先到幼儿园保健室，经保健医检查后（卫生部门出具的返园证明），方可进入教室上课。

4. 接到疾病预防控制中心疫情解除通知后，方可对幼儿园采取解除控制措施。

1、组建传染病防控领导小组，明确职责，统一组织、协调应急工作。

2、当事件发生时，幼儿园应根据疫情波及范围和流行的情况，停止进行集体性活动，避免发病班级学生进入集体活动场所，对发病较多班级的学生，相对限制活动区域，必要时使用备用教室，防止发病班级之间的交叉感染。疫情严重时，报请相关部门后，考虑停课。

3、幼儿园需加强同疾控中心的联系，保持信息通畅，密切关注幼儿的发病状况。

4、开展健康教育宣传，利用健康教育课、广播、网页、板报等多种形式，坚持正面宣传，避免不必要的恐慌情绪，使之自觉配合教育部门、卫生部门做好幼儿园内的传染病预防控制工作。根据不同季节传染病发生特点，宣传传染病的危害与防治知识，增强疾病预防的意识和能力，帮助幼儿养成良好的公共卫生习惯，形成健康文明生活方式。

5、幼儿园发生传染病流行时，对发病班级教室进行彻底消毒，加强教室内空气流通，要经常开窗通风。对食堂、厕所进行消毒，以切断传染病的传播途径。

## **医疗事故防范与上报制度篇四**

简阳市妇幼保健院（市妇女儿童医院）

## 人工终止中期以上妊娠手术登记表

年月日至年月日

## 人工终止中期以上妊娠手术登记表

单位：简阳市妇幼保健院编号：

说明：二证指受术者身份证、人口计划生育部门出具的证明或者医疗保健机构三人以上的专家组出具的医学诊断结论。

### 引产手续说明

一、医学需要施行终止十四周以上妊娠（治疗性引产、医学诊断胎儿异常、宫内死胎）手术的：

2、并经科内讨论，由科主任审核签名；

3、受术者本人签署《利凡诺中期妊娠引产术术前知情同意书》。

相关证明材料备案。

二、非医学需要施行十四周以上终止妊娠手术的，分以下几种情况：

1、经确认未达到法定婚龄（20岁以下）要求引产的，不用计生部门证明，本人签名，身份证、户口簿复印留底；未成年人须经合法监护人（户口簿、身份证复印留底）签名同意。

2、超过法定婚龄（20岁及以上）的未婚对象，须持有镇（街道）以上人口和计划生育办公室发放的“终止妊娠证明”（户口簿、身份证、未婚证明和“终止妊娠证明”复印留底）。

3、对违反计划生育条例发生怀孕的对象，由镇（街道）人口计生办出具“终止妊娠证明”（户口薄、身份证、和“终止妊娠证明”复印留底）。

4、离婚对象要求引产的，应出具有法律效力离婚证明书（复印留底）。

5、流动人口对象要求引产的，未婚者要凭身份证及流动人口婚育证明，已婚者符合计划生育条例怀孕的对象要求引产的，原则上由户籍地出具引产证明；户籍地出具证明确有困难的，经本人申请，由现居住地或用工单位所在地的人口计生局调查核实后出具终止妊娠证明。以上证明材料均需复印留底。

三、实施人工终止十四周以上妊娠前，必须登记《人工终止中期以上妊娠手术登记表》。并将受术者身份证（或其他有效身份证件）、计划生育服务证（或流动人口婚育证明）、“同意人工终止妊娠证明”等复印后附在住院病历上。

## 医疗事故防范与上报制度篇五

为全面加强传染病疫情监测信息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报告和管理工作的，规范疫情报告程序、报告内容、报告时限，特制定本制度：

1、严格按照《传染病防治法》、《突发公共卫生事件与传染病疫情监测信息报告管理办法》相关要求开展疫情监测信息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登记与报告工作。

2、校医负责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及传染病疫情监测信息的登记、审核、分析、上报工作。

3、学校内发现传染病病例后立即进行网络直报，报告内容有：患病学生姓名、性别、出生日期、班级、住址、联系方式、

发病时间、确诊时间、诊断依据、疾病名称、报告单位、报告人，同时将上述报告内容详细登记。

4、执行重大疫情实行双线报告制度，即当重大传染病疫情（含传染病暴发或异常增加）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发生时，除进行校内报告外，一定要通过电话等通讯方式逐级迅速上报至区卫生局及防疫站。

5、随时进行网络及通讯设施的维护，确保通畅。

6、校医及各班主任为传染病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报告人，不得迟报、瞒报、谎报、漏报传染病疫情。

格尔木英瀚幼儿园

2017年9月1日

根据卫生部办公厅、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印发〈学校和托幼机构传染病疫情报告工作规范（试行）的通知〉》的要求，为进一步加强我园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报告工作，特制定以下制定：

## 一、加强领导、明确责任

做好学校突发公共事件报告工作是加强学校卫生防疫与食品卫生安全工作的重要环节。要充分认识学校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工作的重要性，增强安全责任重于泰山的意识。要以高度负责的态度，建立学校卫生防疫与食品卫生安全工作责任制。对未履行报告人职责，造成疫情扩散和危害进一步加大追究其责任。

## 二、报告的时限和要求

根据教育部的要求，学校的责任报告单位是各级教育行政部



门。责任报告人是机构指定信息的信息报送员。

当发生学校食物中毒或患病学生异常增加时，学校疫情报告人应该及时将情况报告给当地卫生疾控部门；一旦确定认为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及时填写相关报告卡。

## 学校传染病疫情报告制度

1、在同一班级，1天内有3例或者连续3天内有多个学生（5例以上）患病，并有相似症状（如发热、皮疹、腹泻、呕吐、黄疸等）

或者共同用餐、饮水史时，学校疫情报告人应当在24小时内报出相关信息。

2、发现食物传染病或疑似传染病病人时，学校疫情报告人应当立即报出相关信息。

3、个别学生出现不明原因的`高热、呼吸急促或剧烈呕吐、腹泻等症状时，学校疫情报告人应当在24小时内报出相关信息。

4、校发生群体性不明原因疾病或者其他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时，学校疫情报告人应当在24小时报出相关信息。

## 5、报告方式

当出现符合本工作规范规定的报告情况时，学校疫情报告人应当以最方便的通讯方式（电话）向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报告，同时，向县教育局报告。

## 食物中毒报告制度

发生食物中毒或疑似食物中毒事故应及时报告当地教育行政部门和卫生行政部门。学校疫情报告人应当立即报出相关信

息。提供留样食物，以便检验。

当地卫生行政部门应当于6小时内上报卫生部，并同时报告同级人民政府和上级卫生行政部门。

体卫艺处。

2、进程报告。在特别重大或者重大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处置中，学校应当每天将事件变化情况报告主管教育部门。

3、结案报告。事件处置结束后，应在一周内将事件处理结果逐级报告上级教育行政部门直至省教育厅。

### 三、预防为主，平战结合

制定适合本校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应急预案，加强本校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队伍建设，必要时组织学校师生按照学校制定的预案进行演练，以保证学校发生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时应急处理工作的顺利开展。